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新能源汽车智联制造技术实践中心-混合动力汽车一站式智慧教学实验系统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CZB2026-07-140-L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

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7月3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职业技术学院委托，拟对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新能源汽车智联制造技术实践中心-混合动力汽车一站式智慧教学实验系统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GCZB2026-07-140-L

二、采购项目名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新能源汽车智联制造技术实践中心-混合动力汽车一站式智慧教学实验系统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混合动力汽车一站式智慧教学实验系统项目，1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网址<http://acc.mof.gov.cn>)赋码可查询的2024年度或2025年度审计报告，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及说明；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直接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 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 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 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 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陕西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西安市灞桥区狄寨路2028号

邮编： /

联系人： 王老师

联系电话： 029-83325395

代理机构：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一路5号正信大厦A座24楼

邮编： 710077

联系人： 任蕾 任亚明 魏存刚

联系电话： 15389063039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72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14,400.00元 缴交渠道：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电子保函 开户名称：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129905629810401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乙方应在收到中标(成交)通知书后、合同签订前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投标人可自主选择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乙方应于提交前就所选缴纳方式的具体要求与甲方财务部门确认）。2.设备到货并由甲方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书面申请，经采购人确认供应商履行了合同约定的义务，无违约情形一次性予以无息退还。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的规定下浮23%收取。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是 踏勘时间：2026-08-08 09:30:00 踏勘地点：陕西职业技术学院白鹿原校区 联系人：何老师 联系电话号码：13609283727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职业技术学院和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职业技术学院。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即中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中标货物时，不承担任何涉及知识产权法律诉讼的责任。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执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 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文件无效, 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 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 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 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国创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 应当明确询问事项, 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 降低社会成本, 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 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 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 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 代理机构

联系人: 任亚明

联系电话: 15389063039

地址: 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一路5号正信大厦A座24楼(569761717@qq.com)

邮编: 710077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 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 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混合动力汽车一站式智慧教学实验系统项目，1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72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72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 金额 (元)	计 量 单 位	所 属 行 业	是 否 核 心 产 品	是否 允许 进口 产品	是否 属于 节能 产品	是否属 于环境 标志产 品	是否实 施本国 产品政 策
1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新能源汽车智联制造技术实践中心-混合动力汽车一站式智慧教学实验系统项目	1. 0 0	720, 000. 00	批	工 业	否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新能源汽车智联制造技术实践中心-混合动力汽车一站式智慧教学实验系统项目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设备 (平台) 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台/套)	数量
				一、整车智能故障设置与检测系统 （一）组成及功能 系统集成混合动力汽车专项实训模块、虚拟教学单元、实操配套设备及专业检修辅具，具体包含四大类核心单元：一是混合动力汽车专项实训模块，涵盖动力驱		

动系统、动力电池及管理系统、电动空调系统、电动转向助力EPS、制动系统、车身电气系统、三电核心系统七大实训模块；二是虚拟教学单元，即混合动力汽车动力系统虚拟故障诊断实训模块；三是实操配套设备，包含尾气抽排装置；四是专业检修辅具，为新能源汽车电控系统检修辅教集成工具套装。符合国家教学设备标准、GB/T 38146.1-2019新能源汽车试验方法、职业院校新能源专业建设要求。系统支持实车故障模拟，配备原车OBD诊断接口。

系统可适配问界M5新能源原车开展实训工作，全程无需改动车辆原有线束，可实现无损在线故障检测，设备拆除后车辆可完全恢复原厂正常使用，与教学实训整车进行无损连接后，可实现与车辆电池管理系统、电机控制器、交流充电单元、车身控制系统、车身电气系统的无损连接，进行原车配套的检测与维修。故障设置平台便于教师设故，可根据教学实际需求选用，故障设置平台故障点大于200路，可以设置断路、短路、虚接等故障，并可任意组合复合故障满足不同的教学需求标准。

●系统搭载故障诊断控制软件，可搭配一体机联动使用，内置完整的车型维修手册、电路图纸。通过在测试盒上加NFC卡片的方式可以实现快速与主机的连接，在测试线束上加NFC卡片，可与所选车型及控制器进行一致性比对并输出结果。程序要能进行基本参数录入，故障设置及解决。教师电脑上安装一套故障及参数设置编辑器，可以离线编辑，联上局域网后对参数及流程进行同步更新。故障软件可作为教学和考试使用。当采用考试模式时，参与考试人员及学号采用直接录入的方式，对当前考试人员录入信息后故障信息在故障信息题库里随机选择，能记录学生的每次故障解决时间，每个故障要进行时间限时设置，如果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完成就自动跳转到下一道题，此题分数为零分的方式，依次完成后直接根据完成结果给出考试分数。

全面满足院校新能源汽车专业日常实训教学、技能训练与考核验收的多元化需求。

（二）参数

该设备需基于原厂诊断数据开发。整车故障设置系统与车辆进行无损连接后，可进行原车域控制器、动力电池等的动、静态信号检测诊断。整车故障设置系统便于教师设故和学生实时信号测量，可以设置断路、短路、虚接等故障，并可任意组合复合故障满足实车诊断教

学任务;

1、故障设置平台外形尺寸: $\geq 1450 \times 600 \times 1700$ mm (长*宽*高);设备电源: DC12V;工作温度: $-40^{\circ}\text{C} - +50^{\circ}\text{C}$ 。

2、整车故障设置系统以整车为基础,在不破坏原车电路情况下,可串联在控制模块和原车线束之间。整车各控制系统、传感器、执行器功能齐全,可正常运行。

3、整车故障设置系统既可以作为教师故障考核设置终端,也可以作为学生信号测量终端。

4、整车故障设置系统通过与原车插头配套的线束连接器连接,可实现整车教学、实训考核的训练要求。

5、整车故障设置系统可设置断路、短路、虚接故障,能有效模拟系统发生故障时的各种现象,提高学员的故障判断能力。

6、整车故障设置系统前面部分为学生测量部分,可直接用万用表、示波器在面板上实时测量电压、电阻、频率或波形信号等。整车故障设置系统采用对接插头设计,可无损与车辆快速进行连接。

7、通过配套线束和检测面板,可实现整车不同部位,不同模块的故障设置、检测、排除功能。

8、避免了重复测量导致的线路损耗,检测端子与相关检测仪表、接线盒端子配套。

9、整车故障设置系统采用耐腐蚀、耐创击、耐污染、防火、防潮的亚克力板为基底,上面喷绘有不同控制单元端子针脚,方便学员进行对照测量。

10、配备故障设置模块,能够对传感器、执行器、ECU等线路进行断路等故障设置。

1) 整车诊断与数据流读取。

2) 信号数据检测与分析。

3) 动力驱动系统、动力电池及管理系统、电动空调系统、电动转向助力EPS、制动系统、车身电气系统、三电核心系统等相关故障检测诊断。

4) 充电系统数据检测与分析。

5) 动力电池管理系统BMS控制单元检测模块,可检测信号含动力电池包低压线束等,可对控制单元主要线路进行断路、短路、虚接等故障设置和检测诊断需求。

●6) 配置通用测试盒,能包含但不限于:动力电池、驱动控制器等模块的测试。同时测试盒配置NFC标签(NFC卡片记录当前测试盒IP地址信息、设备编号等

信息），通过检测台电脑主机NFC读写器对测试盒进行NFC识别并自动快速联接。

●7) 每条检测线束配置NFC标签，通过检测台电脑主机NFC读写器对每条线束进行唯一标签识别，并与系统选择的车型及测试模块进行匹配是否一致进行判断并报警。

8) 通用测试盒采用WIFI模块设计，供电采用车机供电。

●9) 实训系统：分为管理员及普通人员权限，管理人员具备对车型控制器图纸导入及编辑，控制器针脚基本信息点位编辑、线束信息编辑、题库故障设置编辑等。支持与基本参数及题库配置管理系统进行参数下载并同步、OTA升级，过程日志记录，同时支持数据导出。

10) 实训系统分为教学和考试两种模式。

11) 教学模式：对大屏进行分屏显示，一边显示所有针脚点位，另一边加载当前选择控制器图纸及参数信息。

12) 考试模式：参与考试人员输入姓名及学号，选择考试车型后，自动从故障题库里随机选择并加载当前车型控制器，对每个故障进行倒计时限时，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完成则自动跳转到下一考题，此题计为零分，依次完成后直接根据完成结果给出考试分数。相关数据保存在数据库备查，同时记录每次故障解决时间。

11、新能源汽车电控系统检修辅教集成工具套装

(1) 拆装工具、测量工具等，可完成新能源汽车检修作业标准流程学习情境的实训需求。

(2) 套装内包含数字万用表、红外测温仪、非接触式测电笔、万用接线盒所有绝缘工具符合国家标准，耐压1KV，取得VDE，IEC60900、GS与CE认证。

(3) 工具车：七抽屉新能源系列工具车

1)工具车尺寸：≥700x430x929mm；

2)工具托尺寸：≥380x560x35mm；

3)工具车组套第一层:136件套筒工具

2) 工具车组套第二层:34件扳手工具

3) 工具车组套第三层:44件汽保工具

4) 工具车组套第四层:50件汽保综合工具

5) 工具车组套第五层:

①3件-双色柄VDE绝缘十字螺丝批(PH0x60,PH1x80,PH2x100)mm

②3件-双色柄VDE绝缘一字螺丝批

					(2.5x75,4x100,5.5x125)mm ③1件-双色柄VDE绝缘钢丝钳8" ④1件-双色柄VDE绝缘尖嘴钳8" ⑤1件-双色柄VDE绝缘斜嘴钳6" ⑥1件-双色柄VDE绝缘剥线钳6" ⑦1件-双色柄VDE绝缘活动扳手8" ⑧1件-双色柄VDE绝缘活动扳手10" ⑨1件-双色柄VDE绝缘直平型电缆刀 6)工具车组套第六层:36件10/6.3mmVDE绝缘套筒 12、尾气抽排装置 （1）独立式卷筒式尾气抽排系统，弹簧驱动型，软管直径≥100mm，长度≥8m，共1个 （2）配置≥1.5kw低噪音风机，独立式卷筒式尾气抽排系统出口与风机进口采用PVC管或者镀锌管连接。 13、安全配套，高压防护用具、绝缘地毯、应急断电开关、灭火器、尾气抽排装置。 14、教学一体机 尺寸：≥75英寸触屏。 屏幕分辨率≥3840*2160。 整机自带AI书写美化能力，智能识别批注的书写轨迹,进行笔锋智能美化，模拟纸上书写的起笔、行笔和收笔效果。 整机嵌入式系统版本≥Android 15。 屏幕显示灰度分辨等级达到256灰阶以上。 处理器：核心：≥6核，线程：≥12、睿频：≥4.4 GHz、三级缓存：≥18 MB。 存储：≥DDR48GB+256GB。 系统：≥Windows10。 显示：≥4K@60fps1.07B(10bit)72%NTSC178°(H/V)高亮度350nit。 扬声器：≥60W(前向2x10W+上向2x20W)3档智能音效支持低中高频音效调节。 网络：≥1000M网卡WiFi62.4GHz/5GHz。 侧接口：HDMIInx2、USB2.0、TOUCH 2.0、AUDIOOUT、RS232。
--	--	--	--	--	--

				模块接口：HDMIOUT、USB3.0x3、USB 2.0x3RJ45、MICIN、PC接口 整机Windows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超声、wifi直连三种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 整机支持手笔分离，通过提笔即 写唤醒批注功能后，可进行手笔 分离功能，使用笔正常书写，使用手指可以操作应用，进行点击操作。 整机内置非独立摄像头，采用一体化集成设计，可拍摄≥1600万像素数的照片。 16)书写触控延迟≤25ms。 17)支持无线传屏功能，可以将外部电脑的画面通过无线方式传输到整机上显示。 18)整机采用红外触控技术， Windows系统和 Android系统均 支持≥50点触控及书写划线。 19)整机Windows通道支持文件传输应用，支持通过扫码、超声、wifi直连三种方式与手机进行握手连接，实现文件传输功能。 二、通用解码器 （一）功能 该设备具备全面专业的车辆诊断功能，可完成全车电控读清码、数据流读取、动作测试等操作，自带电控拓扑图、线路引脚检测功能，适配多款行业诊断协议，同时可进行各类部件动作测试与参数手动修改，涵盖基础设定、自适应匹配、保养归零、节气门及防盗匹配等多项实用操作；还可读取ECU版本信息，实现本地与远程双重ECU程序刷写及远程诊断作业；拥有完善的管理拓展能力，内置工程诊断模式，支持证书导入与校验，可自动生成诊断报告，完成数据保存、回放及导出分享；设备可自动适配各类车辆控制系统，支持系统在线一键升级，搭配远程协助功能。 （二）参数 1、兼容≥30品牌车型。 2、搭载专业新能源检测功能，电池专项检测≥40项。 3、通讯兼容协议：CAN、K-LINE、BEAN、FLEX RAY 等主流车载通讯协议。 4、存储输出：录制数据条数无限制，支持单文件		
1	混合动力汽车故障检测实验系统				套	1

					导出，可数值、图形双模式动态回放。				
					5、诊断盒参数				
					运行内存：≥256M；机身存储：≥8GB。				
					通讯：本地（WiFi/蓝牙/USB）；远程（以太网/WiFi）。				
					三、移动智能实操示教工位机				
					（一）功能				
					可实现实操教学现场直播，对新能源车辆内部结构组成进行聚焦放大，直观展示内部结构组成与操作过程。				
					（二）参数				
					1、触摸屏≥21英寸触摸屏				
					2、≥4K高清摄像机				
					采用高品质超高解析度的全高清镜头，最大水平视场角≥ 72.8°,同时支持经典 12× 光学变焦。				
					机身配备TOF激光辅助对焦仪，通过先进自动聚焦算法，实现极速准确自动对焦。				
					机身侧面配备≥8个按键,可实现ZOOM 操作，聚焦操作，亮度调整，菜单控制，图像冻结和模式切换。				
					白平衡：自动，室内，室外，一键式，手动，指定色温				
					支持背光补偿				
					支持2D&3D数字降噪				
					视频编码：H.265/ H.264/ MJPEG				
					网络接口：1路, RJ45:10M / 1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支持3840x2160、1080P网络编码流输出				
					3、内置智能电源管理模块不低于4小时，支持DC、POE、电池三模供电与自动切换。				
					4、支持微距拍摄、云台控制与画面锁定、无线投屏、远程互动和云端录播。				
					5、支持与教师端、教学平台对接，满足直播、实训、录制、考核、批注一体化教学需求。				
					6、支持第三方系统对接与二次开发。				
					7、推车式结构设计：包含底盘、立柱、万向摇臂等。				
					8、为保证各种场景的灵活覆盖拍摄，推车高度要				

				求≥1800mm，万向臂长度≥1100mm； ▲9、为保证一体化推车机柜箱体不占用过多的移动空间，机柜箱体部分宽度≤450mm，高度≤590mm，深度≤450mm，以便于移动教学拍摄使用； ▲10、一体化推车箱体前面板配置有显示屏，可显示电量与电压； 11、一体化推车箱体配备≥1个HDMI输出接口，连接至超融合可视化终端（媒体中心主机），输出超融合可视化终端画面； 12、一体化推车箱体配备≥1个RJ45网络接口； ▲13、一体化推车箱体配备功放模块，并具有≥1组音频输入接口，带有音量调节旋钮，可调音量； 14、一体化推车底座配备≥4组移动脚轮，脚轮自带防滑刹车； ▲15、一体化推车箱体配备电源控制开关，无需打开机柜，外部可一键控制设备电源开关； 16、万向臂配备补光灯，内置高显色灯珠≥60颗,亮度在0.5米距离时可达800 Lux，显色指数≥95； ▲17、一体化推车机柜箱体内部支持设备的固定安装，防止推车移动时设备晃动； 18、AI自动跟踪云台摄像机： 传感器类型：CMOS 传感器,最大图像尺寸：≥1920 x 1080（1080P） 无需佩戴任何识别设备即可实现主讲人跟踪拍摄，带目标锁定功能，不受其它人员阻挡影响，自动控制云台转动并自动缩放镜头倍数； 支持20倍光学变焦，16倍数字变焦 视频输出接口：HDMI接口 水平视场角：≥60° 预置位数量：≥245 支持1080P@30 IP网络编码流输出 支持多码流输出配置，不同码流独立设置调节，包括编码协议、分辨率、码率、帧率等。 支持摄像机控制功能，包括云台控制、预置位设置与调用、焦距调节和云台运动、变焦速度调节等。 19、超融合可视化终端（触屏式媒体中心主机） ▲超融合可视化终端配备≥27英寸触摸屏，采用Linux操作系统，集高清音视频处理、触摸控制、高清显示功能于一体，集成度高、稳定		
--	--	--	--	--	--	--

性强。

超融合可视化终端配备≥1组RJ45接口，≥2组HDMI输入接口，≥1组HDMI输出接口，≥1组音频输入接口，≥1组音频输出接口，≥1组USB接口。

超融合可视化终端支持≥2路HDMI数字视频信号输入，同时支持≥2路网络信号输入，单根网线即可实现摄像机视频信号的数字化处理、摄像机POE供电和云台控制。

超融合可视化终端内置≥500G固态硬盘，可实现高清视频的录制存储。

▲多种格式同步录制功能：同步录制支持≥5种格式的视频文件同步生成（MP4/FLV/TS/MOV/MKV），以适应不同平台及场合的应用要求。

支持视频水印台标添加，可自由设置视频画面中的水印位置、水印大小、透明度。

支持视频标题添加，支持标题的内容、字体、大小、颜色、透明度设置。

支持视频画面中的敏感信息保护，可实现视频画面中的敏感信息遮挡处理。

视频采用H.264 High Profile编码方式，音频采用AAC编码方式。

系统支持视频直播，节目点播。

超融合可视化终端支持智能音频处理模块支持在线便捷调试，通过浏览器访问超融合可视化终端即可进行参数设置，实现远程在线音频参数调试，为适应教室多种场景音频的应用需求，应支持至少6种音频配置方案保存调用。

主机支持图形化的网页在线音频动态监测，可监看本地课堂每个音频通道的实时音量跳动变化。

支持实时查看主机CPU使用率、系统内存使用率、硬盘使用率、硬盘总容量以及剩余空间。

支持主机网络状态的实时统计，可查看当前超融合可视化终端直播带宽总占用，通过查看网络带宽占用动态曲线图，用户可以灵活调节视频直播码率，从而实现最合理的直播网络负荷设置。

系统支持对视频文件进行搜索、下载，支持对

					意外中断录制的视频文件进行修复。 ▲系统支持无线视频源的授权扩展接入，可对该信号进行实时直播及录制，可支持≥8路的无线扩展输入。			
					20、系统软件 开机自启显示：教师示范系统软件为专用嵌入式软件，设备上电后可实现程序自动化启动，无需人工进行参数配置与调试，程序启动完成后自动切入视频全屏显示模式，设备运行稳定且自动化程度高。 ▲智能悬浮触控控件：系统内置可视化辅助触控组件，控件收缩形态为可移动悬浮球体，支持界面任意位置拖拽调节；控件展开状态下，可实现至少4路（A、B、C、D）视频信号的快速切换调度。 ▲AI人像跟踪及取景控制：悬浮球控件展开界面集成AI人像跟踪启停控制按键，预设全身、半身、近景等多种取景制式，支持取景模式一键快速切换，适配不同拍摄需求。 后台集中式管控：AI人像跟踪功能的开启与停止，可在媒体中心主机的音视频编码系统中进行菜单选项控制，实现后台集中化、规范化权限管理。 ▲全屏无扰切换：设备支持全屏视频显示的状态下完成多路视频源切换操作，切换过程无需退出全屏界面，画面衔接连贯，无视觉中断卡顿。 即录即回放：悬浮球控件展开界面集成录制、回放功能控制按键，可实现视频录制与回放功能的一键触发，即录即回放，简化人机交互操作流程。 触屏点击跟踪功能：悬浮球控件展开时，设备启用触屏点击跟踪机制，无需登录后台管理网页，操作人员可通过触控屏完成目标点位跟踪标定；控件收缩后该功能自动闭锁，有效规避误触发问题。 ▲触屏框选特写功能：悬浮球控件展开状态下，系统支持触控屏手动区域框选式跟踪拍摄，操作人员可采取“画框”的方式选定画面拍摄区域，摄像机能自动完成局部特写拍摄；控件收			

				缩后功能同步闭锁，杜绝误触造成的功能误启用。 无线云台远程控制：本系统兼容5.8G无线摄像设备，适配无线摄像机云台通信协议，可实现云台设备的无线远程云台控制。 云台可视化操控：悬浮球控件内置云台控制按键，可对摄像设备进行水平、垂直方位调节以及变焦控制，满足教学场景下多样化的拍摄调控需求。 ▲示教录播双导播机制：系统搭载一体化双导播架构，基于单台硬件设备实现相互独立的本地示教导播与远程直播导播双链路作业，双操作链路逻辑隔离、并行运行且互不干扰。本地导播模式支持授课教师通过触控终端自主完成画面调控、镜头切换，解决微课资源录制、本地示教等教学痛点；远程导播模式支持管理人员通过网络访问网页版导播管理平台，可对多路摄像信号进行集中调度、智能切换，完成室外直播、远程录制等运维操作，实现师生本地施教、外网远程传播的分级协同管控。 多链路并行录制存储：系统采用独立编码录制架构，支持多类型录制任务同步并行作业，包含悬浮触控手动录制、远程网页导播录制，各类录制链路逻辑隔离、互不抢占资源且独立生成视频文件。所有录制视频均可在音视频编码软件内实现预览与下载，并归档至主机内置硬盘；		
				平台集成两大核心模块：1.永磁同步电机、交流异步电机、开关磁阻电机三种驱动电器基础运行实训模块；2.驱动系统装调与测试模块。满足车用驱动电机教学实训需求，主要核心设备如下： 一、测功机单元 （一）功能 1、总体功能 设备可为被测驱动电机精准模拟负载工况，实现转速与转矩闭环精准控制，可完成电机负载、堵转、超速、MAP图谱、温升及能量回收等项目性能测试，同时具备能量回馈电网功能，有效实现节能降耗。 2、上位机测试系统 （1）在现有硬件的基础上，支持常规的电机性能		

					测试试验。 （2）能够自定义设置一级限值二级限值，及其触发限值时动作：停机/报警提示；限值设置能够在线更改。 （3）支持采样频率可以任意设置1Hz~最大频率范围内分档或连续调节。 （4）测试参数包括：被测电机输入电压、电流、功率、被测电机输出转矩、转速、输出功率、效率，各个传感器的实时数据等。 （5）空载试验：测试电压，电流，功率，输出转速，输出转矩，输出功率。 （6）负载测试。 （7）软件系统界面包含但不限于测试界面、历史界面、设置界面、PID调试界面。 ▲(1)测试主界面功能要求 界面配置：支持可选配轴承温度、振动、噪声等采集功能。 实时监控与数据管理：测试界面可监控每个通道实时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电压、电流、输入功率、转矩、转速、输出功率、效率），同步显示测试状态、动态测试曲线，记录测试数据。 测试模式与操作控制：系统需提供至少三种测试模式：包括但不限于手动模式、自动模式、对拖模式，界面需集成“开始测试”“停止测试”“导出测试报告”“电机启动”“电机停转”控制按钮。 自动模式： 支持显示当前加载值、预计测试时间、循环是否启用等信息。 支持搭配IO设备时，可设定电机转向和控制电机启停与电机旋转 手动模式： 支持修改设定扭矩即可控制负载 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扭矩控制和电流控制等控制方式 对拖模式：支持转数、转向等控制电机旋转功能		
--	--	--	--	--	---	--	--

				▲(2)历史界面功能要求 历史界面功能包括但不限于导出历史曲线、测试报告、原始数据、统计数据等。 历史界面支持数据删除、检测报告预览等功能 检测报告预览支持查看曲线图以及提取≥40组数据，以及特殊点位数据 ▲(3)设置界面功能要求： 功能包括但不限于通信参数、系统参数、曲线设置、报警参数、用户管理等。 支持带有自动连接等功能 支持数据记录间隔最高≤0.2s 支持主界面曲线坐标显示范围修改 支持新增模型进行测试 支持测试模型运行时间以及扭矩等参数设置 ▲(4)PID调试界面功能要求： 支持实时查看转矩、转数、电流、功率等参数变化 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比例系数、积分时间、微分时间等参数设置 （二）参数 1、测功机：额定功率≥15kW，额定转矩≥30Nm，额定转速≥1500rpm，最高转速≥6000rpm，自然风冷。 2、联轴器：适配台架，最高转速≥8000rpm，满足对心安装。 3、负载高速电机驱动器：额定功率、输入电流输出电流、与测功机匹配。 4、台架底座：铸铁/钢结构，保证同心度，带高度调节与机械锁止。 5、满足GB/T 18488新能源汽车电机测试标准。 6、能量回馈单元 (1)适配功率：≥15KW (2)过载倍数：1.45倍60s，1.5倍保护联动。 二、被测电机与控制器 （一）功能 提供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真实被测对象，完成教学		
--	--	--	--	---	--	--

				与验证实训；支持拆装、接线、调试、故障模拟与诊断教学。		
				（二）参数		
				1、交流异步电机		
				(1)额定功率≥11kW。		
				(2)恒功率最高转速≥4500rpm。		
				(3)额定转速≥1500rpm。		
				2、异步电机变频器功率、电流、电压适配被测交流异步电机。		
				3、永磁同步电机		
				(1)额定功率≥10kW。		
				(2)最高转速≥2500rpm。		
				(3)额定转速≥1500rpm。		
				4、永磁同步电机变频器功率、电流、电压适配被测交流异步电机。		
				5、开关磁阻电机		
				(1)额定功率≥3kW。		
				(2)最高转速≥6000rpm		
				(3)额定转速≥2000r/min		
				6、开关磁阻电机变频器功率、电流、电压适配被测开关磁阻电机。		
				三、电参数测量系统		
				（一）功能		
				高精度测量电压、电流、功率、效率等关键指标。实时计算电机效率、系统效率，绘制MAP图。		
				（二）参数		
				1、转矩转速传感器		
				(1)扭矩量程：≥100Nm。		
				(2)转速范围：0-8000rpm。		
				(3)精度等级≤0.1。		
				2、扭矩传感器信号线缆：抗干扰多芯传感器信号线缆。		
				3、振动传感器		
				(1)振幅非线性≤2%。		
				(2)频率响应 10~1,000Hz（±1dB）。		
				(3)横向灵敏度比≤6%。		
				4、温度记录仪		
				(1)通道温度记录仪。		
				(2)支持RS485通讯。		
				5、三相功率计		
				(1)电压、电流各6个及以上档位切换，支持外部传		
		2	新能源汽车电机基础实训与装调检测平台		套	1

				感器扩展。 (2)支持扩展电机转速扭矩接口、可增加电机启动堵转测试功能。 (3)通讯配USB、RS485、RS232，可扩展以太网口通讯。 四、测控系统 (一) 功能 系统可实现扭矩、转速、功率、温度、电压、电流、振动等多路信号采集；能够自动稳速、稳扭，快速绘制特性曲线；支持手动/自动测试，自定义工况、限值保护、报警停机；系统可实时显示、数据存储、自动生成测试报告。 (二) 参数 1、数据采集系统 (1)8路及以上16bit分辨率模拟量信号采集，异步采样频率≥250Kb/s。 (2)单通道可采集不同类型的传感器，包括但不限于电流信号、电压信号、温度传感器信号、振动传感器信号等； 2、工控机 (1)内存≥16G。 (2)硬盘≥500GB,CPU主频：≥3.4 GHz、核心：≥4、睿频：≥3.8GHz、缓存：≥6MB；工控机非办公电脑主机参数，硬盘大小确认没问题 (3)配置≥6个RS-232串口输出。 (4) 配置≥4个USB接口 (5) 配置≥2个千兆RJ-45网口 3、UPS不间断电源 (1)防止控制系统突发断电情况，有效防止数据丢失。 (2)功率大小：3KVA/2400W。 4、电气柜系统 (1)外壳材料采用钣金，可定制兼容主动前端整流单元、负载驱动、信号采集系统。 (2)有充足的剩余空间，机柜内部强电和弱电独立走线。 (3)正面按键，不同模块独立可控。 5、数据显示 (1)≥21英寸 分辨率≥1920*1080； 6、动力线缆 (1)符合国标的动力线缆。		
--	--	--	--	--	--	--

				(2)满足≥25kW电机功率运行。 7、机械测试平台 (1)定制铸铁底座，满足驱动电机、转速扭矩传感器、加载电机同心度要求。 (2)支撑及调节装置：满足电机支撑及调节，附带机械锁止功能，方便台架精准控制调节高度。 (3)弹性联轴器：最高转速≥8000rpm。 8、安全防护罩 (1)防护旋转部件。 (2)测试平台整体防护。 9、提供电机性能测试项目的操作手册、教学资源。 五、配备要求 严格按照设备安装及运行等所需的场地要求、环境要求、电力线路要求等，需有如下具体配套： （一）电力线路 1.配备必要且充足的线路、空开、供电接口、安全装置等。 2.布线要求： (1)布线需完全适配设备的用电需求，保障设备稳定运行； (2)若原场地配电箱无法满足供电负荷，需新增独立配电箱并重新牵线，并按规范配置空气开关等安全装置； (3)所有布线及配电箱相关材质需符合安全标准，具备防火、阻燃等安全性能。 （二）空间环境 对设备安装运行场地(约74m²，长18米*宽4.1米*高2.7米)进行必要的墙面修缮、地面铺设、窗户及窗台修缮、屋顶改造等，投标前需进行现场踏勘，投标响应时需提供现场实际配备布局详细平面图和俯视三维效果图。 1.墙面要求 (1)材质：采用环保型内墙漆； (2)施工要求：涂刷均匀，无流挂、漏刷、色差等现象； 2.顶面要求 (1)顶面需根据设备安装运行实际要求处理； (2)照明、排风等设备与吊顶协调统一，安装平整； 3.地面要求		
--	--	--	--	--	--	--

				(1)基层地面打磨处理，去除油污、浮尘； (2)表面光滑，无气泡、裂缝、色差等缺陷； (3)针对场地原有破损的需进行修复； (4)踢脚线高度不低于 80mm，，具备防潮、防磕碰、易清洁性能。 4.温度要求 (1)噪声：≤50dB(A) (2)循环风量：≥4000m³/h (3)制冷量：≥24000W (4)制热量：≥28000W (4)电压/频率：380V/50Hz (6)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5.照明要求 （1）照度：≥300 lx （2）眩光：UGR≤16 （3）显色指数：Ra≥80 （4）色温：3300～5300K 6.作业区要求 满足不少于50人的作业工位，具体要求如下： (1)尺寸：对角直径≥1m，高度≥0.75m (2)面板：人造板，厚度≥2.5cm，防刮、防潮、防污； (3)脚架：防生锈、防腐蚀、耐磨耐用，颜色均匀，不易掉漆； (4)配件：桌子底部配不锈钢螺丝配件、安装筒，承重性和稳固性良好。		
--	--	--	--	--	--	--

2	其他要求： 1.人员培训：乙方免费为甲方培训设备使用人员，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维护、简单维修等（培训内容与标准、培训安排等要求详见附件）。 2.售后服务：质保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服务响应不得超过 <u>8</u> 小时，并在 <u>24</u>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排除故障或制定解决方案。若设备或软件故障在约定时间内无法修复，乙方应提供性能完好的备用设备或软件供甲方使用，备用设备或软件的规格配置及性能不得低于原设备或软件要求。乙方应配有专业维修工程师，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乙方售后服务及维修专线：<u> </u>。 质保期内乙方应每季度上门巡检不少于 <u>1</u> 次，并出具设备运行报告。若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响应或维修，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维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维修费、运输费、替代设备租赁费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可直接从应付的任意一笔款项中抵扣，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追偿。 3、软件升级要求 （一）免费升级。质保期内，供应商应免费提供软件版本升级、功能模块拓展与维护等服务。软件升级后，供应商应主动对采购设备进行免费升级。 （二）长期保障。涉及软件产品的，应要求供应商对系统终身负责升级。质保期满后，仍应免费提供软件升级及技术支持服务。如拟投产品软件在约定年限内有升级，应免费提供升级服务。 （三）升级通知。质保期内，如供应商和制造商的产品有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四、培训要求 （一）培训内容与标准。供应商应对采购人相关人员进行免费现场培训或集中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使用、注意事项、相关理论知识、结构介绍、日常维护等。培训应达到采购人相关人员能够独立操作、熟练使用、维护和管理设备或软件的标准。 （二）培训安排。供应商应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及时安排培训。具体培训时间、地点及人员数量由采购人决定。培训名额不限，培训期间发生的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负责。 （三）培训资料。供应商应为所有被培训人员提供培训用文字资料和讲义等相关材料。每台设备均应提供一套完整的中文技术资料，包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保养操作手册、安装手册、产品合格证等。 （四）持续培训。质保期内，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需求提供再培训或每年不少于两次的现场技术培训。在采购人使用期间视需求可提供再培训。
3	核心产品：新能源汽车电机基础实训与装调检测平台。需提供的佐证材料须为功能截图，以此保证产品为成熟的产品，功能可以完全满足使用单位的教学和科研需求。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45个工作日内，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输到指定地点，并按照验收标准和验收程序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和验收工作。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陕西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进度款,签订合同后,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并完成甲方所有内部付款审批程序,甲方向乙方付款前时,乙方必须先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乙方提供后,方可办理付款手续(税票及其相关资料办理具体问题与学校财务部门咨询或协商,乙方开具发票时,须在发票中逐项列明所供设备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单价,不得合并开具)。若乙方不能按照学校财务部门的要求出具发票,甲方有权不予付款,由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因发票问题使得甲方蒙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款、处理费用、声誉影响等)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损失,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开箱验收 (1) 产品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产品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产品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3) 乙方所供设备必须按我国现使用的标准制造,所购标准件和原材料均是国家名牌企业(或用户指定厂家)的合格产品,不会受到其它方提出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起诉。其余技术条件完全按照甲方要求。(4)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产品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产品,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产品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2、检验验收 (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产品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注:本条甲乙双方协商。(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甲方。(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乙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并承担造成延迟交付的违约责任 3、使用过程检验 (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设备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乙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 5 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4、所有验收合格,但不能免除乙方应该承担的质保责任。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产品质量保证期为甲方硬件设备最终验收合格后 3 年,软件系统最终验收合格后 5 年。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所有硬件设备维修及软件系统的升级服务,需更换的零配件应保证为原厂原装。质保期满后,乙方应提供软件终身免费升级,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甲方如需更换设备的零配件,乙方应保证更换的零配件为原厂原装,并只收取零配件的成本费,同时由乙方负责更换并调试合格。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执行

3.5其他要求

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本国产品的,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投标人可同时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及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二、保证金退还: 1) 未中标单位: 招标结束后,将根据所提供信息退还各投标单位保证金,无需亲自前来办理; 2) 成交单位: 在采购合同签订并按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办理退保证金: 需提供与甲方签订的合同原件的扫描件一份(pdf格式)发送至此邮箱(945990512@qq.cpm),发送时务必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标段(无标段可不写)); 中标服务费查询请联系财务部: 029-89286620转808; 保证金提供保函的,于开标截止时间前将保函扫描件发送至此邮箱569761717@qq.com。三、转保证金或者服务费时请备注清楚项目编号。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网址 http://acc.mof.gov.cn)赋码可查询的2024年度或2025年度审计报告，或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5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及说明；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8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3.政府采购异常低价审查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①投标报价低于全部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times 50\%$；②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times 50\%$；③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times 45\%$；④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开标一览表 1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2	投标文件语言、有效期	投标文件语言、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3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一致。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4	投标报价表	（1）投标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2）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3）投标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1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5	技术服务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或服务要求，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技术指标偏差表》，结合招标文件第三章“★”标识的实质性要求没有负偏离。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文件封面
6	无其他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投标无效的事项	没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1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文件封面
7	合同条款响应	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合同基本条款要求。	商务应答表 投标文件封面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应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应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

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65.00分 报价得分35.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	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部分的所有指标，投标人应逐条进行响应。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的得32分。带“▲”为重要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非“▲”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注：“▲”号参数需提供佐证材料，不限于产品检测报告、产品彩页、产品说明书、官网和功能截图等，非“▲”参数如技术标准中对所提供证明资料有要求，以技术标准中要求的证明材料为准，未作要求的以响应偏差表为准。证明资料与产品技术参数表数据不一致时，以证明资料为准；且须在技术偏离表“说明”栏中标明证明材料的页码。所投产品完全复制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的，可给予5分扣减（文字描述、国标、定制尺寸的技术指标除外）	32.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4投标方案.docx
	质量保证	提供所投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确保生产供应的产品为全新产品,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提供齐全计4分，基本齐全计3分；提供低于50%的计1分，未提供不计分。	4.0000	客观	4投标方案.docx

实施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包括项目①总体实施方案;②项目团队方案;③项目实施时间安排方案;④系统安装调试方案和验收方案。 评审标准: 方案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例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 能保障本项目实施得8分; 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2分, 评审内容有缺陷未完全响应评审标准的扣1分。 说明: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8.0000	主观	4投标方案.docx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机构健全, 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含①售后服务网点的设定; ②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 ③日常维护保养; ④项目交付用户后出现故障响应时间及措施; ⑤备品备件、耗材更换的服务承诺。) 评审标准: 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例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 得5分, 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1分; 评审内容每项有缺陷未完全响应评审标准的扣0.5分。 说明: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5.0000	主观	4投标方案.docx

详细评审	培训方案	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培训方案，该方案包含：①培训内容与标准；②培训计划安排；评审标准：各部分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例清晰详尽、符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得2分，评审内容每缺一项扣1；评审内容每项有缺陷未完全响应评审标准的扣0.5分。说明：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2.0000	主观	4投标方案.docx
	业绩	提供投标人2023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2分。（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合同复印件，提供合同包含签字盖章页、采购内容、合同签订日期等完整合同内容）	2.0000	客观	4投标方案.docx
	踏勘	投标人提供采购人出具的现场踏勘证明资料计1分，未提供不得分。	1.0000	客观	4投标方案.docx
	质保期	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质保期的基础上，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延长质保限，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响应的延长质保年限进行综合评定，以延长质保年限最长者为基准，计2分，其他投标人的延长质保年限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延长质保期／基准）×2＝响应得分。仅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质保期不计分。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2.0000	客观	4投标方案.docx

演示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现场真实运行系统演示，不得以录屏、截图、PPT、模拟环境等非真实系统方式演示，非真实系统演示本项不得分。演示总时长不超过 30 分钟（不含评委提问及投标人解答时间），超时部分不予评审；投标人未按时参与、主动放弃演示的，本项不得分。评审委员会依据投标人演示情况，逐条客观核验、据实计分：每完整演示一项且内容符合采购需求、功能真实有效得 1 分；存在缺项、未演示、演示内容与采购要求不符、非真实系统演示的，扣该项对应分值，扣完本项分值为止。演示地点：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一路正信大厦A座24层第一会议室。 标●（4个）为演示项。	4.0000	客观	4投标方案.docx
环境改造方案	结合本项目现场实际情况，方案围绕完整性、设计合理性、安全保障及材料适配性等方面。完全满足得 4分，缺1项扣1分，扣完为止。	4.0000	主观	4投标方案.docx
节能环保	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经国家认证的得0.5分，最多得1分。（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1.0000	客观	4投标方案.docx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1分项报价表.docx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分数时	35.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1分项报价表.docx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 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 1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 2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 4投标方案.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docx